

天津大学机械工程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含非全日制）

根据天津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的文件精神，结合机械工程学院各学科实际情况，现将我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等事宜安排如下：

一、组织领导

成立机械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由学院院长、党委书记、主管研究生工作副院长、分管学生工作的党委副书记、纪检工作负责人及各学科主任组成，负责制定复试工作具体方案、审定复试小组成员、处理招生过程中考生提出的质疑和申诉。

在领导小组下成立机械工程学院招生工作小组，由主管副院长、院长助理和学科责任教授组成，负责组织具体复试工作实施，在复试进行过程中进行督察和协调。

三个学科（力学、机械工程、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各自组建本学科复试小组（每学科三个组），分别为专业课测试和实验（实践）能力测试组、外语听说能力测试组和综合面试组。每个复试小组不少于 5 人，设专职秘书 2 人，其中 1 人负责考生资格审查及身份识别。各复试小组由一名教授担任组长，负责本组复试工作。组长、成员和秘书由学科主任和研究生责任教授遴选，报学院领导小组批准。

二、工作原则

1、坚持复试的科学性。采用综合性、多元化的考察方式和方法，积极探索高层次专业人才选拔规律，使拔尖创新人才能够脱颖而出。

2、全面考查，有所侧重。在德智体能等各方面全面衡量的基础上，注重对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的考核，注重对思想政治素质和身心健康状况的考核。

3、成绩量化。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考核都要有量化结果。

4、复试工作要坚持公开公正公平原则。复试过程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正、操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

5、以人为本、服务考生。提高服务意识，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

三、复试方式：远程复试

(一) 学院端

各复试小组集中校内开展面试（个别无法到场专家可远程参加）。

(二) 考生端

考生分散在家、宿舍等地点（严禁在培训机构），以网络视频形式参加复试。视频复试平台及硬件要求，请关注学院网站（<http://me.tju.edu.cn>）后续通知。考生须认真阅读《2020年天津大学博士、硕士研究生招生远程复试考生须知》（http://yzb.tju.edu.cn/xwzx/zxxx/202004/t20200428_316745.htm）的要求，提前做好相应准备工作，并自行进行系统调试。

四、复试工作

(一) 各专业复试分数线

专业代码及名称	初试总分	政治	外语	业务课一	业务课二
080100 力学	315	50	50	75	80
080200 机械工程	315	50	50	75	80
080700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315	50	50	75	80
085500 机械（专业学位）	320	50	50	75	80
085800 能源动力（专业学位）	315	50	50	75	80

专项计划分数线

专项计划类别	初试分数要求
少数民族骨干计划	总分不低于 290 分
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	总分不低于 290 分

(二) 复试名单及招生规模

机械工程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名单请登陆天津大学机械工程学院网站（<http://me.tju.edu.cn>）学院公告栏查看。

机械工程学院 2020 年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数（除推免生，且不包含各类专项计划）为：

招生类型	专业代码及名称	招生计划
学术型	080100 力学	23
	080200 机械工程	8
	080700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5
专业型	085500 机械工程（专业学位）	102
	085800 能源动力（专业学位）	70

机械工程学院 2020 年专项计划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数为：

专项计划类别	专业代码及名称	招生计划
少数民族骨干计划	080700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1
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	080700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1
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	085500 机械（专业学位）	1

注：此次公布计划仅为根据学院总体计划及各招生专业生源情况初分计划，实际录取名额将视学校最终计划分配和招生复试情况动态调整。

（三）资格审查

所有列入学科、专业（领域）复试名单的考生，均须过硕士招生管理系统（<http://202.113.8.92/TGSR/index.action>）网上交费平台及时缴费，复试费标准为 90 元。完成缴费后，考生可适时在网上下载《复试资格审查合格证》。

资格审查所需材料清单如下：

- 1、复试资格审查合格证；
- 2、本科成绩单；
- 3、本人身份证（正反面）；
- 4、学历证明（往届生提供从学信网下载的电子版《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应届生提供从学信网下载的电子版《学籍在线验证报告》，自考提供自考准考证，海外学历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

5、个人简历（带照片，重点介绍考生本人本科阶段学习情况、毕业设计、科研经历、竞赛获奖、社会工作、特长与兴趣、科研意向和想法等）；

6、获奖证书或其他能力证明材料等。

请参加复试考生于 2020 年 5 月 07 日 18:00 前将以上材料扫描后整合为一个 PDF 文件，并将此文件发送至各学科指定邮箱，PDF 文件及邮件主题均以“考生姓名-报考专业-考生编号-资格审查材料”命名（资格审查模板见附件）。

学科名称	涉及专业代码及名称	邮箱地址
力学学科	080100 力学、085500 机械（04 方向）	ming.zhao@tju.edu.cn
机械工程学科	080200 机械工程、085500 机械（01、02、03 方向）	tdjxyzb2020@163.com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学科	080700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085800 能源动力	liuzhi16@tju.edu.cn

特别提示：

1、身份证如果丢失，需由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出具证明，并于证明上贴本人照片并骑缝加盖公章。

2、缴费后因各种原因不能参加复试者，已支付的复试费不退。已经缴纳复试费的考生，参加校内调剂复试不必重复缴费。

3、复试结束后，凡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

（四）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包括专业能力考核、综合素质考核两部分。专业能力考核包括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和专业课测试；综合素质考核包括实验（实践）能力测试和综合面试。

三个学科（力学、机械工程、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各自组建本学科复试小组（每学科三个组），按照考核内容划分分别为专业课测试和实验（实践）能力测试组、外语听说能力测试组和综合面试组。

（1）专业课测试和实验（实践）能力测试组：专业课测试主要测试学生专业素质和专业能力，实验（实践）能力测试主要测试实验和动手操作技能掌握情况，根据各专业要求进行必答题和选答题（随机抽取）的考核。（满分 95 分）

（2）外语听说测试：主要测试考生口语表达和口语综合理解能力，根据各专业要求进行公共外语和专业外语的考核。（满分 15 分）

(3) 综合面试组：主要涉及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考生的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考核，考生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考核，考生对报考专业发展动态了解以及在本专业发展潜力考核；考生的科研和社会工作能力、实践经历考核，考生的事业心、责任感、协作性和心理素质以及举止礼仪和表达能力考核等。（满分 90 分）

每位考生总计面试时长一般为 30 分钟左右，具体时间可由各学科各复试小组根据情况适当调整。

(五) 复试规则

1、复试比例：学院在学校复试分数线基础上，严格实行差额复试，将考生按照初试成绩总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名，确定本学院各学科、专业复试考生名单。各学科复试考生人数与招生规模（招生计划数减去推荐免试生数）比例一般不低于 120%；对合格生源不足 120%的学科、专业按实际合格考生名单组织复试。

2、复试评分及成绩：复试总成绩总分 200，其中专业能力考核 80 分，综合素质考核 120 分。专业能力考核成绩包括外语听说能力测试 15 分、专业课测试 65 分；综合素质考核成绩包括实验（实践）能力测试 30 分、综合面试 90 分。

考生复试成绩包括专业能力考核、综合素质考核两部分成绩之和，复试成绩低于 120 分视为复试成绩不合格。

五、录取规则

1、贯彻对考生进行德智体能全面衡量的精神，坚持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学院对参加复试合格的考生先录取报考第一志愿考生，再录取调剂考生；

2、录取时按照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进行名次排序，若总成绩相同，按照复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调剂考生可根据复试批次，分批次排名，分批次录取；

$$\text{考生总成绩} = (\text{初试总成绩} \div 2.5) \times 60\% + \text{复试总成绩} \times 40\%$$

- 3、凡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
- 4、没有参加复试或者复试总成绩不合格的考生将不予录取；
- 5、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六、其他说明

1、依照《天津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夏令营通知》的有关招生优惠政策：参加夏令营并考核合格者，报考天津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考试成绩达到我校相应学科门类复试基本分数线（含总分、单科分数）标准后，可直接参加复试，表现优异者可优先拟录取；

2、专项计划类别考生复试及录取办法参照本办法执行；

3、本办法如有未尽事宜，一律参照天津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执行；

4、后续有关复试、录取、调剂工作的通知，敬请关注天津大学机械工程学院网站(<http://me.tju.edu.cn>)“学院公告”栏目。

5、请考生在复试期间务必保证所留通讯方式畅通，以便将相关信息及时通知到本人，否则后果自负。

6、咨询及申诉渠道：天津大学机械工程学院研究生教育办公室（第 37 教学楼北区 304 室），电话 022-27403434

七、时间安排

待确定后会及时在学院网站(<http://me.tju.edu.cn>)公布，请考生持续关注。

预祝考生复试圆满成功！